

##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2007年3月16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正式通过新《企业所得税法》，该法将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2007年3月16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正式通过统一的新《企业所得税法》，（「《新税法》」），该法将于2008年1月1日起施行。

在《新税法》下，适用于中国内资企业及外资企业的所得税制度将为统一的，而非如现行般分为两套不同的条例。

中国政府颁布新税法的目的，是为内外资企业提供公平的营商环境。统一税法有助促进内外资企业间的公平竞争的同时，保持较低水平的新税率，亦使中国相对于其他邻近国

家而言，对外国投资者仍属具吸引力的目的地。《新税法》的重点撮录如下。

### 税率

现行33%的所得税税率将下调至划一的25%，适用于所有中国居民企业（即一般在国内成立的企业）。

### 扣减税额

《新税法》亦统一费用扣除的标准，内外资企业将受相同的规定所限。



#### 免责声明

本刊物只供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及其联营公司的客户及连络作一般参考用途。本刊内容无意标榜为详尽无遗，也不应予以倚赖作为或取代关于个别情况而须及时获取的具体专业意见。刊物发出日后，法律或情况上可能出现变化，可导致本刊所载资料不再准确，敬请读者留意本刊出版日期。

因本刊可能引致的所有及任何法律责任，我们概无责任。

### 现行外资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

在2008年1月1日后，现行适用于外资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将予取消或修改，包括：

- 外商投资的生产性企业的（2+3）减免税优惠 - 首两年免税、以后3年减税50%
- 外商投资的出口型企业 - 减免50%
- 外商投资的高科技生产性企业 - 在（2+3）减免税优惠期完结后，即再获减税50%3年
- 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经济开放城市及类似地区 - 15%或24%的优惠税率
- 再投资退还企业所得税

《新税法》亦载有过渡期条文，逐步取消外资企业现有的免税优惠，在本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本法规定的税率。而某些特别基础建设项目，过渡期可长达10年。

### 税收优惠新政策

《新税法》亦给予新的税收优惠如下：

- 高新技术企业，税率将为15%
- 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以及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获税收优惠
- 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项目的所得，可获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
- 购买工具机械以保护环境、节能节水及提升生产程序安全性的支出，可获特别减徵所得税

#### “居民企业”新概念

《新税法》提出“居民企业”的新概念。本法所称居民企业，是指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或依照外国地区法律成立但实际管理机构在中国境内的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中国境内、境外的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

## 预提所得税

《新税法》规定企业应当就其来源于股息、利息、特许权使用费所得及资本利得，按20%税率纳预提所得税。

目前，外国企业就上文所述的非积极性经营收入，减按10%的税率缴纳税；但外资企业缴付于外国投资者的股息，则获免徵预提所得税。

对于《新税法》是否保留现行针对各种非积极性经营收入的预提所得税的减免税收政策，仍未有定论。当局暂时仍未公布任何详情。

下开列表将与中国订有税收协定的若干国家，及大陆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税收安排下的预提所得税税率作出比较，以供参考。

预提所得税税率			
国家/地区	股息	特许权使用费	利息
巴巴多斯	5%	10%	10%
毛里裘斯	5%	10%	10%
新加坡	7% / 12%	10%	7% / 10%
美国	10%	10%	10%
香港	5% / 10%	7%	0% / 7%
澳门	10%	10%	7% / 10%

设立香港公司以便投资中国，有助减轻预提所得税。有关这办法的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06年9月就中国香港间的双重徵税安排出版的专业通讯。

## 结语

财政部及国家税务局现仍就《新税法》制订实施细则，具体细则可望于年底公布。届时，便应获得有关新税法的较详尽阐释。

**卓佳建议，在新法规实施前，您应尽早与税务顾问商讨，评估《新税法》对您公司现有或行将在中国境内投资的影响。**



## 曼谷

Tricor Outsourcing (Thailand) Limited  
Tricor Executive Recruitment Limited

Tel: (66) 2 343 1200  
Fax: (66) 2 286 4130

## 北京

东亚卓佳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Tel: (86) 10 6533 0628  
Fax: (86) 10 6533 0618

## 基督城 (巴巴多斯)

Tricor Caribbean Limited  
Caribbean Corporate Services Ltd.

Tel: (1 246) 430 8400  
Fax: (1 246) 429 6446

## 香港

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

Tel: (852) 2980 1888  
Fax: (852) 2861 0285

## 新山

Tricor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Chua, Woo & Company Sdn Bhd

Tel: (60) 7332 2088  
Fax: (60) 7332 8096

## 吉隆坡

Tricor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Tel: (60) 3 4043 9411  
Fax: (60) 3 4043 1233

## 澳门

Tricor Services (Macau) Limited

Tel: (853) 28788 022  
Fax: (853) 28788 021

## 檳城

Tricor Services (Malaysia) Sdn Bhd  
Total Corporate Compliance Sdn Bhd

Tel: (60) 4 229 6318  
Fax: (60) 4 226 8318

## 上海

东亚卓佳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上海办事处

Tel: (86) 21 6391 6893  
Fax: (86) 21 6391 6896

## 深圳

东亚卓佳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深圳办事处

Tel: (86) 755 8246 0282  
Fax: (86) 755 8246 0332

## 新加坡

Tricor Singapore Pte Limited

Tel: (65) 6236 3333  
Fax: (65) 6236 4399

## 托尔托拉 (英属维京群岛)

Tricor Services (BVI) Limited

Tel: (1 284) 494 6004  
Fax: (1 284) 494 6404

# tricolor

东亚银行集团成员

卓佳集团为东亚银行集团成员，属全球性之专业服务公司，提供综合的商务、企业及投资者服务。卓佳担当商务后盾的角色，提供专业的商务支援服务，以便客户能集中资源全力拓建本身的业务。

卓佳的专业人员擅长于企业架构组建及相关谘询工作，在不同范畴提供增值服务，包括会计、中国及离岸业务谘询、公司成立、公司秘书及企业管治、行政人员招聘、上市招股及股份登记，以至资金、支薪、库务及信托管理。

透过在香港、中国内地、马来西亚、新加坡、泰国、英属维京群岛及加勒比地区收购大型国际会计师行及其他领先专业服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卓佳结合了业内资深专才，确立在专业领域的昭着商誉。

卓佳的客户遍布各行各业，包括大部份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二百五十多间在新加坡及马来西亚上市的公司、百分之三十五以上名列「财富杂志」全球首五百企业的公司，以及众多在不同地区营运的跨国公司和私营企业。

卓佳致力成为商务后盾的必然之选。

## 卓佳专业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行政总裁及  
集团董事总经理

吴世振

Tel: (852) 2980 1100  
johnny.ng@tricolor.com.hk

集团董事总经理

周启和

Tel: (852) 2980 1238  
julian.chow@tricolor.com.hk

### 执行董事 - 商业服务

曾少媚

Tel: (852) 2980 1298  
shirley.tsang@tricolor.com.hk

英庆超

Tel: (852) 2980 1988  
h.c.ying@tricolor.com.hk

### 执行董事 - 企业服务

沈施加美

Tel: (852) 2980 1688  
natalia.seng@tricolor.com.hk

杨蕙甄

Tel: (852) 2980 1882  
betty.yeung@tricolor.com.hk

### 执行董事 - 投资者服务

唐冠良

Tel: (852) 2980 1818  
allan.tong@tricolor.com.hk

### 执行董事 - 中国服务

沈施加美

Tel: (852) 2980 1688  
natalia.seng@tricolor.com.hk

曾少媚

Tel: (852) 2980 1298  
shirley.tsang@tricolor.com.hk

### 执行董事 - 专业招聘

容维安

Tel: (852) 2980 1166  
fiona.yung@tricolor.com.hk

请登上网站 [www.tricorglobal.com](http://www.tricorglobal.com) 查看详尽资料。

电邮: [info@tricorglobal.com](mailto:info@tricorglobal.com)